



# 超伟股份

NEEQ: 832890

徐州超伟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Xuzhou Chaowei Electronic Co.,Ltd.



## 年度报告摘要

— 2022 —

## 一. 重要提示

- 1.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当仔细阅读同时刊载于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http://www.neeq.com.cn)或[www.neeq.cc](http://www.neeq.cc)）的年度报告全文。
- 1.2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公司负责人徐超、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梅及会计机构负责人刘梅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 1.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了审议本次年度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 1.4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出具了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对相关事项已有详细说明，请投资者注意阅读。

### 1.5 公司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徐超
电话	0516-83756789
传真	0516-83893818
电子邮箱	cvr2000@163.com
公司网址	<a href="http://www.cov001.com">http://www.cov001.com</a>
联系地址	江苏省徐州市矿大科技城徐州软件园 C-2-B 座 4 层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的网址	<a href="http://www.neeq.com.cn">www.neeq.com.cn</a>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	信息披露负责人办公室

## 二. 主要财务数据、股本结构及股东情况

### 2.1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7,358,443.14	23,234,875.58	-68.33%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5,871,783.83	14,356,952.49	-140.90%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0.42	1.03	-140.78%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179.80%	38.21%	-
资产负债率%（合并）	179.80%	38.21%	-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营业收入	1,760,681.20	7,865,270.14	-77.61%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0,228,736.32	-3,361,282.30	-501.82%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20,234,617.68	-1,911,990.34	-958.3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375,565.91	4,749,957.39	-234.2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476.80%	-20.96%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	-476.94%	-11.92%	-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45	-0.24	-504.17%

## 2.2 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条件股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7,246,546	51.87%	0	7,246,546	51.87%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2,241,251	16.04%	0	2,241,251	16.04%
	董事、监事、高管	0	0%	0	0	0%
	核心员工	0	0%	0	0	0%
有限售条件股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6,723,754	48.13%	0	6,723,754	48.13%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6,723,754	48.13%	0	6,723,754	48.13%
	董事、监事、高管	0	0%	0	0	0%
	核心员工	0	0%	0	0	0%
总股本		13,970,300	-	0	13,970,300	-
普通股股东人数						5

## 2.3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1	徐超	5,770,000		5,770,000	41.30%	4,327,500	1,442,500
2	刘梅	3,195,005		3,195,005	22.87%	2,396,254	798,751
3	徐州财润资产管理 有限公司	2,920,300		2,920,300	20.90%		2,920,300
4	徐州石狗湖贸易有 限公司	1,204,995		1,204,995	8.63%		1,204,995
5	北京鼎鑫	880,000		880,000	6.30%		880,000

信息科技 有限公司							
<b>合计</b>	13,970,300	0	13,970,300	100.00%	6,723,754	7,246,546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

公司前十名股东中，徐超与刘梅夫妻关系，公司其他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

### 三. 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 3.1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适用 不适用

①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导致的会计政策变更。

2021 年 12 月 31 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财会〔2021〕35 号，以下简称“解释 15 号”），解释 15 号“关于企业将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或者研发过程中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的会计处理（以下简称‘试运行销售’）”和“关于亏损合同的判断”内容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本公司 2022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解释 15 号，执行解释 15 号对本报告期内财务报表无重大影响。

②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导致的会计政策变更。

财政部于 2022 年 11 月发布《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涉及：①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②关于发行方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相关股利的所得税影响的会计处理；③关于企业将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修改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其中：①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也可以选择自发布年度起施行，②、③自公布之日起施行。

本公司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开始执行前述规定。本公司管理层认为，前述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报告产生重大影响。

#### 3.2 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

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差错更正 其他原因 不适用

#### 3.3 合并报表范围的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3.4 关于非标准审计意见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出具了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公司董事会对其表示理解和认可，尊重其独立判断，认为该审计意见客观反映了公司面临的实际情况，我们对审计报告无异议，并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董事会将组织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等相关人员积极采取有效措施，消除审计报告对公司的影响。